

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

行政 许 可 决 定 书

湘监能许可〔2020〕71号

湖南能源监管办关于准予湖南娄峰工程建设 有限公司等8家企业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 设施许可的决定

各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行政许可申请人：

湖南娄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等8家企业向我办提出的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申请，经审查，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，决定准予许可。企业名称及许可事项如下：

- 1.湖南娄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；
- 2.湖南创源电力建设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

承试类四级；

3.湖南迪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；

4.湖南宏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；

5.湖南嘉成工程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；

6.湖南省铁石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；

7.湖南伟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；

8.湖南友维电力建设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。

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

2020年7月21日